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
A

公开

富农函〔2024〕35号

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92号建议答复的函

邱什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打造“富民县特色农文旅融合示范点”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议中关于“建议上河院项目立足区位、交通、物业设施完备优势，深耕富民农文旅产业，以乡村旅游小切口做实产业发展大文章”的建议

富民印象上河院项目位于富民县城核心区核心位置，已建成上河院红军长征过富民纪念馆、红色旅游线路、特色精品民宿、民族民俗文化及农产品观光展销、休闲旅游康养、餐饮酒吧购物等旅游业态，荣获昆明市乡村旅游示范带荣誉称号，正在积极申创云南省休闲街区。目前，以上河院为乡村旅游示范中心点，建立了从百花山苹果、西核、麦加营、小甸杨梅、白石岩冬桃、赤鹫樱桃采摘体验区、散旦镇沙营村清渔湾乡村旅游基地，以杨梅、苹果、茭白、山药、“谷花鱼”、彩色水稻种植等特色农产品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为载体，打造农业休闲体验观光。2024年举办了樱桃节、茭瓜节、杨梅节，提升富民县特色农业发展内涵，推动

富民特色农文旅产业发展壮大。

二、建议中关于“在已有‘红军长征过富民纪念馆’‘富民民族特色文化展示馆’”的基础上，加快建设‘四大中心’”的建议

富民县立足富民县特色农业产业，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联合创建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县，推进农业、林业与旅游、教育、文化、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，培育创意农业、养生农业、休闲农业、体验农业等产业业态，全县已建立农产品示范基地 15 个，认定“绿色食品牌”产业基地 11 个，10 个行政村成功申报认定为省级“一村一品”示范村，建立农业数字化示范基地 3100 亩；正在推进款庄农产品物流中心建设，大营锐泽农产品物流中心正在进行土地报表工作，年内开始建设，初步形成了特色水果、蔬菜采摘与上河院农文创体验结合的农文旅融合发展产业。下一步，计划将小镇打造成一个集湿地生态景观与文创小镇相结合，文创产业与全域旅游高度融合的项目，富民农特产品展销中心、游客服务集散中心、物流中心、电商中心“四大中心”建设，打造成“高标准、高起点”的文化旅游小镇及文化产业园区，提升富民城市形象、代言富民城市精神；并以小镇为核心，辐射打造农旅项目，全面联动全域特色景区、景点，打造富民全域旅游整体形象，实践“景区与园区双驱联动、旅游与各产业双链融合、线下特色农产与线上商务平台双线协同发展”的具有自我造血功能的新型产业模式，有力推动农旅、文旅、康旅向高品质、精品化方向发展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农文旅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7月17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赵国龙 1388 123）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代表委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17 日印发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街人)	邱什		建议编号	(2024)192号		承办单位	富民县农业农村局	
	面商领导	赵国龙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打造“富民县特色农文旅融合示范点”的建议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√				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4年7月18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√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 满意。								
代表 签名	2024年7月18日		联系电话	138 8130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 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 永定街88号, 传真: 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 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 传真: 68812001)。